

人民银行黔江中心支行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（2023年4月20日）

序号	当事人名称（姓名）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违法行为类型	行政处罚内容	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机关名称	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日期	备注
1	重庆黔江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黔江银罚决字〔2023〕1号	1. 违反金融统计管理规定； 2. 违反支付结算管理规定； 3.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。	警告，并处27.5万元罚款。	中国人民银行黔江中心支行	2023年4月20日	
2	王姣(时任重庆黔江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渠道营管部总经理)	黔江银罚决字〔2023〕2号	对重庆黔江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：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。	处1万元罚款。	中国人民银行黔江中心支行	2023年4月20日	